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大陸報章刊登及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控股股東與安徽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重組方式有關問題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謝新宇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15年1月5日

截止此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周仁強、李俊傑、陳大峰、謝新宇、吳新華、孟傑、胡濱、楊棉之及江一帆。

股票代码：600012

股票简称：皖通高速

编号：临 2015-001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与安徽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重组方式有关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安徽省高速公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日前向控股股东下发了《关于省高速集团与省交通投资集团重组方式有关问题的函》。根据该文件，控股股东安徽省高速公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安徽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此次重组采用吸收合并的方式进行，安徽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划转至安徽省高速公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由于新公司尚在筹建阶段，控股股东将根据新公司设立的进度办理相应的手续，本公司将对相关事项和进程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5日